

# 山西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

各位考生：

根据山西省疫情防控形势和教育部关于 2020 年博士招生工作的要求，我校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将采取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复试时间从 7 月 20 日开始，具体时间由各招生学院（所、中心）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并通知考生。复试细则和具体时间详见各招生学院（所、中心）网站。请各位考生密切关注各招生单位相关通知以及规定，提前做好准备。

## 一、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

各位考生须认真阅读《山西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见附件 3），提前准备好网络远程复试所需的硬件设备，复试前按照报考学院（所、中心）通知要求进行测试，以保证复试正常进行。

### （一）设备要求

考生须按照“双机位”复试要求准备以下设备

1. 两部带摄像头的设备。一般为“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台式电脑+智能手机”、“智能手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手机”，并确保所有设备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可正常使用且效果良好，如效果不理想，需另外配备相关设备。经前期测试，推荐使用“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设备进行考试。如果笔记本电脑本身配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效果较好，可直接使用；如果效果不理想，应提前配好高清摄像头、麦克风；台式机应配备高清摄像头、麦克风和音箱。电脑必须安装 Windows 系统，推荐安装最新版 Chrome 浏览器。

2. 第一机位为面试主机位，面向考生，能清晰拍摄考试桌面和考生的双手、头部，用于复试小组对考生进行复试（建议使用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

3. 第二机位为面试辅机位（监考机位，使用手机），放于考生侧后方 45 度，确保辅机位能从侧后方清晰显示考生上半身及复试环境，复试专家组能够从辅机位清晰看到主机位屏幕。“二机位”因有摆放要求，建议考生提前准备机位固定设备或者手机支架。

一机位



二机位



## （二）环境要求

1. 网络环境：确保网络信号良好且能满足复试要求，应具有线宽带、WIFI、4G/5G 网络等两种以上网络条件，一种方式断网后可及时转换其他方式连接。

2. 场所环境：独立、安静、光线良好（无逆光现象）复试空间。

## （三）复试平台及测试

我校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采用网络远程复试形式，使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作为远程复试主平台，各学院（所、中心）自行确定备用平台用以进行自定复试环节复试。复试前考生须在手机上安装学信网 App（下载地址为：<https://www.chsi.com.cn/wap/download.jsp>），考生参加视频面试须提前登录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https://bm.chsi.com.cn/ycms/stu/>）进行注册登录、实人验证（使用支付宝或学信网 APP）、等候面试等，并请提前阅读学信网《考生操作手册》（地址为 <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以熟练系统操作。考生还须按报考学院（所、中心）要求安装备用平台软件。请考生提前做好网络远程复试所需的设备，按要求进行测试，保证复试正常进行。

## 二、参加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需准备的用品

1. 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
2. 报考学院（所、中心）要求准备的其他考试用品。

## 三、复试流程

### （一）复试前期准备工作

1. 准备复试环境和设备。
2. 在规定时间内上传《山西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诚信考试承诺书》（见附件 4）（须本人签名）。
3. 熟悉平台使用功能和复试流程。

### （二）复试开始具体流程

1. 登录复试平台。
2. 通过实人验证后进入候考区。
  - （1）根据随机号确定复试顺序。
  - （2）配合工作人员做好其他事宜。

3. 接到考官发送信息后进入面试区。

(1) 身份识别：考生向考官展示身份证。

(2) 检查面试环境。

(3) 开始面试。

(4) 答题结束或复试时间结束，按照工作人员指令退出面试区。

(三) 复试结束后有关事项

(1) 身份检查：通过复试截屏照片与现有数据库进行再次比对。

(2) 资格复查：入学后3个月内，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

#### 四、网络远程复试要求

1. 博士研究生复试内容属于保密材料，复试过程禁止录屏、录音、录像，任何个人和组织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录制、复制或传播与复试有关的任何内容。

2. 复试过程中，考生应严格遵守考试纪律，严格遵从考试人员的管理。

3. 考生复试前须按报考学院（所、中心）要求出示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完成考生身份核对及校验。

4. 考生应按约定时间准时参加复试，未按约定时间登录复试平台备考或在复试过程中未经允许擅自人为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5. 复试过程中，网络远程复试平台将采集考生图像信息，并进行身份识别审核。考生复试时不得化妆，不得佩戴耳机、墨镜、帽子、头饰、口罩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和耳朵。

6. 考生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期间严禁任何人出入复试场所或与他人交流，严禁替考或助考。复试场所内不得存放任何与复试无关的资料和电子设备，复试期间考生视线全程不得离开主机位。

7. 复试时须确保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连接登录复试系统的设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和软件，设备须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平稳顺畅。复试期间，考生须将手机锁屏模式设置为“永不”，避免复试期间因手机锁屏造成第二机位摄像头无法提供监控画面。复试期间视频背景，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特别需要提醒的是，建议各位考生在复试前将与复试无关的QQ、

微信、音乐、闹钟、录屏、锁屏等可能影响正常复试的程序和功能全部关闭。

8. 网络复试过程，全程不允许接打电话，请将手机设置为免打扰模式。复试期间各招生学院（所、中心）会公布紧急联系电话，若复试过程中出现网络中断，考生须立即开启手机通话功能，并在3分钟内与复试单位取得联系。网络中断超过3分钟的，由各招生学院（所、中心）视具体情况启动应急方案。

9. 复试结束后，考生应按照复试工作人员要求退出网络远程复试考场。退出考场后，考生不得再次进入候考室或复试考场。

## 五、复试违规处理

参加复试的所有考生须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以及我校研究生院和招生学院（所、中心）发布的相关信息，严格遵守复试纪律，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的安排和要求，诚信复试，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取消复试成绩或者取消录取资格。

- （一）携带规定以外的材料或者电子设备参加复试。
- （二）未按远程网络复试相关要求摆放视频机位，提醒后仍不改正。
- （三）视频监控范围内有其他无关人员。
- （四）未经复试小组同意在复试过程中擅自离开座位或脱离视频监控范围。
- （五）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获得复试资格。
- （六）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
- （七）对复试过程录音、录像或截屏，发布、传播复试相关内容。
- （八）由他人冒名顶替参加复试。
- （九）拒绝、妨碍复试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

复试过程中发现考生违规行为，一经查实，即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入学后，我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 六、其他注意事项

（一）招生学院（所、中心）公布复试安排后，复试考生应积极配合所报学院（所、中心）完成复试设备调试等工作。考生报名时填写的手机号码已变更的

考生，请提前联系所报考学院（所、中心）。

（二）我校研究生复试不再另外收取费用。如有冒充学校工作人员或研究生导师，以网络面试等各种方式让考生交费，请大家一定不要相信。此外，我校从未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有关招生录取咨询方面的事宜，请考生务必保持警惕。

山西大学研究生院

2020年7月17日